

重庆市南川区中桥乡人民政府

中桥府发〔2024〕32号

重庆市南川区中桥乡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“端午节”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的 通 知

各村民委员会、乡级各部门、驻村工作组：

当前气温升高，“端午节”即将到来，全乡森林防火工作形势逐渐严峻，为确保全乡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，切实做好“端午节”节日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领导、提高认识

目前气温回升较快，森林火险等级提高，火源管理难度大，极易发生森林火灾。各村社、各部门、各驻村工作组必

须充分认识当前森林防火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，按照森林防火行政领导负责制的要求，切实把工作责任落实到各级各单位，对山头、地块、路口、公路及行人要道落实专人看守，对重点林区由各村、社主要领导负责把守，护林员要全天候无死角巡逻排查。当前各级领导和责任人要迅速到岗到位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全面进入森林防火临战状态。

二、大力宣传、不留死角

各村、社要积极动员各方面力量，多层次、多形式，广泛地宣传森林防火知识，切实提高广大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。要充分利用喇叭宣传、宣传栏、警示牌、标语和各种会议等形式，大力宣传森林防火规章制度。积极营造森林防火浓厚氛围，全方位多渠道提高群众森林防火意识，确保森林防火深入人心，特别是学校要对学生、家长的森林防火宣传教育，切实增强森林防火意识。

三、严控火源，坚决消除火险隐患

各村要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制度，加强林区生产用火监管，加强对辖区林区经营单位的监管责任，在林区重点路口要设立防火检查哨卡落实专人把守，严格执行扫码入林制度。“端午”期间，严禁在野外烧田埂草、烧灰积肥、吸烟等野外用火。如有违者要严肃处理，对老人、儿童和痴呆傻、精神病患者等重点人员要落实专人监护，坚决避免因监护不

到位引发森林火灾。

四、完善措施，做好扑火各项准备

要进一步完善森林火灾应急措施，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森林火灾的各项准备。各村要组建好 20 人的防火义务扑火队，要提前做好人员、装备和物资准备，时刻处于临战状态，做到召之即来，来之能战，战之能胜，一旦发生火情第一时间赶赴火场处置扑救，确保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在积极扑火的同时，要牢固树立“以人为本，安全第一”的思想，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扑救工作的首位，严禁老弱病残等群体参与扑灭火工作，坚决避免因扑救森林火灾发生人员伤亡事故。

五、加强值班，确保信息及时畅通

“端午”期间，各村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、领导带班制度，各村支书（主任）要亲自带班坐镇指挥，安排好值班人员，确保火灾信息畅通和火情及时处置。要认真执行森林火灾归口管理时限上报制度，及时按规定上报火灾情况，不得迟报、瞒报和漏报。乡政府值班电话：023-71462099。

重庆市南川区中桥乡人民政府

2024 年 6 月 3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重庆市南川区中桥乡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6 月 3 日印发
